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56

##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 6 月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要求，公司对年度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进展情况按月进行披露。

●被担保人名称：江西禾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禾田”），本次担保为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科技”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化院”）为其参股公司江西禾田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按股比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江西禾田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470 万元；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江西禾田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235 万元。

- 本次担保由嘉兴禾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反担保。
- 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统筹考虑江西禾田流动资金需求，浙化院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由浙化院为江西禾田提供总额为 1,47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为子公司及合营或联营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并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6）。

2. 2025 年 5 月 22 日，昊华科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为子公司及合营或联营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各级子公司及子公司间（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以其他方式取得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下同）以及为合营或者联营企业（被担保人不是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人，下同）提供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为各级子公司及子公司间提供总额不超过 16.85 亿元，为合营或者联营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 3.15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根据融资品种和具体项目确定。在 16.85 亿元担保额度内，根据各级子公司实际情况，担保额度可以在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公司各级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在 3.15 亿元担保额度内，根据各合营或者联营企业实际情况且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6.2.7 条规定要求，担保额度可以在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合营或者联营企业之间进行调剂。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理层在 20 亿元额度内决定和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有关文件等。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做出有效决议之日止。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披露的《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和 2025 年 5 月 14

日披露的《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江西禾田科技有限公司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江西省吉安市新干县盐化工业城腾飞支路

3.法定代表人：戴明丰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时间：2019 年 2 月 20 日

6.经营范围：农药研发、制造、批发及零售；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批发及零售；通信、网络工程；农业技术开发、推广、咨询；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关联关系：江西禾田为公司的联营公司。

8.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江西禾田资产总额为 18,795.1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909.3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5,885.80 万元，营业收入为 8,543.58 万元，净利润为 152.3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8.68%。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浙化院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1. 协议签署时间：2025 年 6 月 28 日

2. 协议双方：

甲方（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乙方（保证人）：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 保证范围：甲方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担保币种（大写）壹仟肆佰柒拾万元整），

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具体以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准。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期间：2025年6月18日至2026年6月17日期间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参股公司日常经营中的流动资金需求，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间接参股公司，对参股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及合营或联营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各层级子公司以及为合营或者联营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为各级子公司及子公司间提供总额不超过16.85亿元，为合营或者联营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3.1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根据融资品种和具体项目确定。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昊华科技对子公司、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实际担保额合计为人民币129,4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37%。其中昊华科技本级对所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2,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70%；昊华科技所属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22,38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7%、为参股公司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24,56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0%。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报备文件：

1.担保合同